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

Distr.: Limited
19 January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七届会议

2011年7月11日至22日

牙买加金斯敦

俄罗斯联邦政府提交的请求核准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书

秘书处的说明

1. 2010年12月24日,国际海底管理局秘书长收到一份请求核准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书。该申请书是由俄罗斯联邦政府自然资源和环境部依照《“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探矿和勘探规章》(以下简称“规章”)提出的。
2. 根据《规章》第22条(c)款,秘书长于2011年1月18日通过第08/11号普通照会通知管理局成员收到申请书一事并分发了关于这项申请的一般性非机密资料。该申请所涉区域的大概位置位于中大西洋海脊。
3. 申请者已选择提供在一个联合企业安排中的股份。依照《规章》第21条1款(a)项,申请者还选择缴付一笔50万美元的固定收费。
4. 依照《规章》第23条的规定,已经通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收到申请书一事并在该委员会定于2011年7月4日至13日举行的会议议程上列入了关于审议该申请书的项目。该项申请也被列入理事会的议程,以便在管理局第十七届会议上加以审议。

